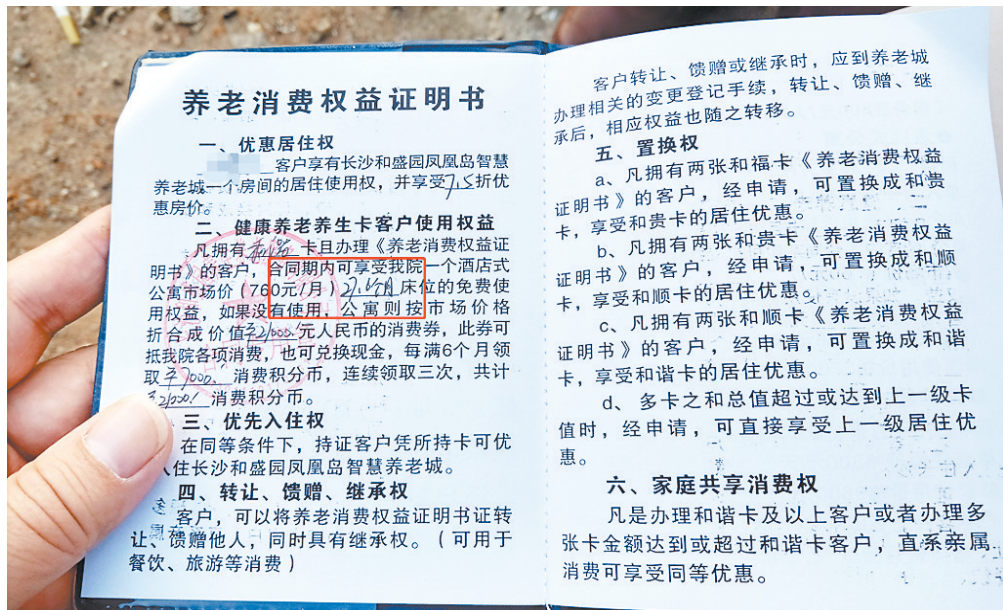


# 养老领域频现非法集资 如何守护好老人的钱袋子

**阅读提示:**条件、环境都不错的老年公寓,办理会员并交纳数额不等的入住预订金,就能享受优先优惠入住,还能领取高额回报。真实情况到底是什么?近年来,非法集资、网络传销等涉众型犯罪高发频发,新增风险陆续显现,一些标榜“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等养老领域投资项目的骗局让不少老年人辛苦积攒的养老金血本无归。



长沙一养老公寓里的老人



长沙市和盛园公司给老人发放的《养老消费权益证明书》

## 提醒:涉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高发、频发

70岁的桂姨和与长沙市和盛园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和盛园”)签订了养老服务。签订养老服务,是桂姨避开子女,偷偷进行的。桂姨有两个女儿、一个儿子,大女儿残疾,生活难以自理,且患有癫痫病。桂姨整天琢磨着,她死后,谁照顾残疾的大女儿?如果大女儿未婚,还可以找政府帮忙,但10多年前,桂姨给女儿找了门亲事,她还生了个儿子。后来,大女儿丈夫离家出走,对家庭和小孩不管不顾。感觉各方都靠不住,桂姨把最后的希望寄托在养老机构上。去年12月,她将毕生积蓄——8万元,又找3个人借了3万元,凑了11万元交给和盛园,双方

签订了《养老合同书》,合同期1.5年。这份《养老合同书》显示,和盛园给桂姨的“待遇”是:在其入住凤凰岛(位于长沙市浏阳市的养老服务点)时,可以享受酒店式公寓7.5折房费。该养老机构的公寓有几个等级,假如桂姨入住该服务点普通的养老公寓,市场价原本760元/床/月,但她交纳11万元成为会员后,可享受7.5折的房费,即570元。《养老合同书》还显示,假如桂姨在合同期内没有入住,合同期满后,除可收回本金外,她还可以获得27.6个月免费使用普通养老公寓的床位权益,折合人民币约2.1万元。

## 现象:非法集资盯上养老领域

“我去年在街上被人拉去参观一家养老公寓。了解之后,觉得这个公寓条件不错,服务很好,办理会员能预定床位,入住了能打折,每年还能拿11%的利息。”72岁的张爷爷把自己多年攒下来的42万元钱投了进去,还想着到时能住进养老公寓。直到今年7月,他才发现自己投入的钱已经拿不回来了,养老机构已经人去楼空。目前频频“爆雷”的养老领域涉嫌非法集资有以下几种“套路”:一是以提供“养老服务”名义吸收资金。明显超过床位供给能力招揽会员,或者承诺还本付息,以办理“贵宾卡”“会员卡”“预付卡”等名义,向会员收取高额会员费、保证金等;二是以投资“养老项目”名义吸收资金,打着投资、加盟、入股养生养老基地、老年公寓等项目名义,承诺高额回报,非法吸收公众资金;三是以销售“养老公寓”名义吸收资金;四是以销售“老年产品”等名义吸收资金。湖南省公安厅经侦总队政委赵江文介绍,2018年以来,全省公安机关依法侦破此类案件45起,涉案资金35亿余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66人。据不完全统计,全省涉及养老领域非公企业有327家。据公安机关大数据研判,其中有37家企业涉嫌非法集资,犯罪风险等级高。

记者了解到,不少涉嫌非法集资的养老机构只在相关部门登记取得了营业执照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并未在民政部门办理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证,属于无证经营,按规定“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费用、收住老人”。但这类机构却以“预定养老床位”名义,多年来收取会员数额不等的入住预订金,并承诺高额回报、享受优先优惠入住,涉嫌开展非法集资活动。

## 手法:先抛诱饵让老人尝甜头,再狠命收网

爱之心全称是长沙爱之心老年公寓管理有限公司,其在长沙市天心区大托铺街道兴隆村设有两栋养老公寓以及医院等设施。2014年,爱之心养老公寓陆续建成。2016年,开始投入使用。张爷爷是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授,今年89岁,曾是全国人大代表。11月23日,在他家中,他向记者叙述了自身的经历。2013年,张爷爷居住的小区就来了很多爱之心的业务员,业务员在小区里搞活动,还给老人送油、米,请老人吃饭,带老人出去旅游。“当时有些老人投了钱,但我没投。”张爷爷说,“一个民办的养老院,还给投资入住的老人高额回报,资金从哪里来?”过了两年,有投钱的老人陆续获得不菲回报:投11万元,每年可获得1.3万元利息(合同中称为“床位补贴券”)。到期后,本金可选择拿回来或继续投资。此外,入住养老公寓的老人,还可享受7.5折的房费。在业务员的持续攻势下,张爷爷心动了,投了钱。他出示给记者的《养老服务合同书》显示,其先后两次向爱之心共投入26万元:第一份合同是2017年6月23日签订,他投入15万元,合同期两年。

## 对策:养老机构规范运营亟待加强监管

“随着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全国各地养老中心大量出现。但由于监管法规还不够完善,养老市场还不够成熟,一些不良企业趁机‘钻空子’,养老领域已成非法集资、诈骗案件的新领域。”中南大学社会学教授李斌指出,老人的特殊身份以及未来养老难题值得重视。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张世平指出,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依法做好案件侦办、批捕、起诉、审判、执行各项工作,对

非法集资犯罪分子形成强有力的震慑。受访专家认为,养老领域非法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犯罪近年高发频发,新增风险陆续显现。相关部门可在监管、打击、宣传、扶持上落实四个“加强”,推进部门协同、长效管理。民政部门提醒,老年人选择养老机构入住时,应查看相关证件并按规定签订养老服务协议,未在市、县(市)民政局登记的养老机构,不要入住,更不要投资。文/图 新华社